

四川省正鑫工贸有限公司渠县东安大坝子石膏矿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基本情况

渠县东安大坝子石膏矿位于渠县 59° 方向直距 21.5km 处的东安镇栏桥村西山坡上，行政区划属四川省渠县东安镇。矿区中心点地理坐标：X=3425236, Y=36419779。矿区有乡镇公路通往渠县城区及周边乡镇，交通方便。

渠县东安大坝子石膏矿为生产矿山，地下开采三叠系下统嘉陵江组顶部石膏矿，矿区面积为 0.08km^2 ，开采标高为 +560 ~ +500m，生产规模为 15 万吨/年。

本方案编制目的是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按规定需要提交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为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土地复垦再利用及管理部门监督提供依据。方案基本情况如下：

1、本方案复垦责任范围面积 0.1902hm^2 ，涵盖了主井工业广场、风井场地、矿石加工场、炸药库和矿山公路。复垦率 100%。

2、渠县东安大坝子石膏矿矿山地质环境影响评估区面积为 26.4591hm^2 ，评估区重要程度为重要区，矿山生产建设规模为中型，地质环境条件复杂程度为中等，综合确定该矿山地质环境影响评估级别为“一级”。

3、矿山地质环境影响程度现状评估划分为严重、较轻二个区：

地质环境影响较严重区：包括主井工业广场、风井场地、办公生活区、矿石加工场、矿山公路、炸药库和采空区影响范围等矿业活动区域，面积为 11.5889hm^2 ，占评估区面积的 43.8%。

地质环境影响较轻区：较严重区以外的评估范围内的其他区域，面积为 14.8702hm^2 ，占评估区面积的 56.2%。

4、矿山地质环境预测评估划分为严重、较轻二个区：

地质环境影响较严重区：包括主井工业广场、风井场地、矿石加工场、矿山公路、办公生活区、炸药库和采空区影响范围等矿业活动区域，面积为 11.5889hm^2 ，占评估区面积的 43.8%。

地质环境影响较轻区：较严重区以外的评估范围内的其他区域，面积为 14.8702hm^2 ，占评估区面积的 56.2%。

5、根据矿山地质环境现状及预测评估结果，矿山评估区范围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分区划分为次重点防治区（II）、一般防治区（III），总面积 26.4591hm^2 ，其中重点防治区（II）面积 11.5889hm^2 ，占评估区面积的 43.8%；一般防治区（III）面积 14.8702hm^2 ，占评估区面积的 56.2%。



5、土地损毁现状与预测：矿山已损毁土地 0.1902hm^2 ，其中乔木林地 0.0299hm^2 ，灌木林地 0.0450hm^2 ，采矿用地 0.080hm^2 ，科教文卫用地 0.0353hm^2 ；预测拟损毁土地为 0。损毁地类均不涉及永久基本农田。

6、土地适宜性评价结果：矿山土地复垦方向为旱地、乔木林地、灌木林地，拟复垦土地工程量面积为 0.1902hm^2 ，其中复垦旱地 0.0353hm^2 、乔木林地 0.1099hm^2 ，灌木林地 0.0450hm^2 。

7、渠县东安大坝子石膏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项目总投资 55.17 万元，其中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投资 36.90 万元，土地复垦动态投资为 18.27 万元。资金来源为大坝子石膏矿山自筹。

8、本方案复垦责任范围面积为 0.1902hm^2 ，复垦动态总投资为 18.27 万元，折算为复垦动态单位投资 6.41 万元/亩。

9、本方案适用年限确定为 5.7 年，即 2023 年 1 月～2028 年 8 月。

